

关于公司与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

为拓宽公司投资渠道，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运用收益水平，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公司与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重大金融投资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公司于2013年9月18日至2013年9月29日申购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信托计划三笔，确认申购份额4.70亿份，确认申购金额4.70亿元人民币。该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市场公允合理价格，对公司本期和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造成特殊影响。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法人，构成我公司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该关联交易金额达到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标准。根据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已审议批准公司与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重大金融投资关联交易额度，独立董事并发表意见如下：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合理，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

该重大关联交易已于十月十五日上报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特此公告。

说明：因公司有关部门工作人员疏忽，未能按时披露。

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